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

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75 万元。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中国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和其他执业规范，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5 年度热电集团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相关工作安排及年报预审进展情况的汇报。就此次年报审计工作提出要求，强调审计工作应全面、客观、公正开展，并就内部控制测试方法进行了沟通交流。

（三）2026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年报审计情况，对内部控制审计、关键审计事项、审定后基本数据、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及审计具体执行情况等进行沟通，并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督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按计划出具审计报告。

（四）2026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